

证券代码：002758

证券简称：浙农股份

债券代码：128040

债券简称：华通转债

浙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2-07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特定对象调研 <input type="checkbox"/> 分析师会议 <input type="checkbox"/> 媒体采访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说明会 <input type="checkbox"/> 新闻发布会 <input type="checkbox"/> 路演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参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请文字说明其他活动内容）
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	中泰证券：刘博宇；中信资管：郭羽；永赢基金：陆凯琳； 国泰财险：干戈；金信基金：杨杰；申万宏源证券：屈玲玉； 华泰资管：曹渝；华夏基金：吴泳漩；平安理财：胡毅凡；睿 郡资产：刘国星；人保资产：马凌云；民生资管：王子涵；瑞 泰人寿：王岚；海通资管：王辉
时间	2022年9月27日 15:00-16:00
地点	公司会议室和线上交流
上市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金鼎、证券事务代表曾琳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p>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金鼎介绍了公司基本情况，并回应了投资者的提问，相关问题具体内容如下：</p> <p>1、公司化肥经营上游客户包括国内外主要知名化肥生产经销企业，如今全球地缘政治与汇率变动对国内化肥行业带来新的挑战 and 机遇，公司是否受到较大影响？未来计划采取什么具体行动？</p> <p>近期，受全球地缘政治和汇率变动的影响，尿素、钾肥等大宗商品的价格出现一定程度波动，部分地区供应链受阻。作为农业综合服务的龙头企业，公司拥有专业的管理团队，围绕</p>

“上抓资源建设、下接终端网络、科技集成服务、数字管理赋能”的思路，构筑了面向全球的货源采购渠道，与国内外主要化肥生产企业建立了长期战略合作关系。

应对复杂的经营环境，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与上游战略合作伙伴的沟通，保障区域市场产品供应，密切关注库存情况，采取灵活的购销政策，保持业务稳健经营。同时，为了平抑汇率波动，在进出口业务中，公司积极运用汇率套期保值工具，防范经营风险。

2、农业综合服务方面，公司具体有哪些新业务模式和可预见的盈利增长点？

近年来，公司一直在积极开拓创新业务，加快转型发展，构建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探索耕地土壤治理、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建设新业务模式。

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方面，2021年6月，为适应新型农业生产经营主体对农业社会化服务和产品需求，公司成立了浙农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按照“省级服务平台+区域服务中心+基层服务网点”模式构建全程化、集成化、一站式的现代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目前，公司已与浙江省瑞安、湖州、临海等地有关部门签订战略合作协议，重点推进余杭、萧山、淳安、秀洲等地农事服务中心试点建设。

耕地土壤治理方面，2022年上半年，公司成立土壤治理企业，开展耕地土壤治理、地力提升、受污染耕地修复等业务。目前，公司已与浙江省海宁市、临海市、兰溪市等十余个县市的相关部门就项目进行了对接，并与浙江省海宁市马桥街道、南浔区双林镇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

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建设方面，2022年上半年，公司在浙江嘉善打造万亩水稻种植区，组织开展种植区土地流转、种植区整体分区分期规划、耕种管收烘及粮食收储等全产业链托管服务。

此外，公司将持续关注行业内优质的区域网络公司并购机会，围绕涉农产业链上下游，关注化肥、农药类上游生产企业尤其是精细化工类企业并购机会，加快提升行业市场地位。

3、“浙农耘”是浙农股份首个社会化服务标志性品牌，请问针对这种农业全周期服务体系的前景有多大，目前公司预计的省内外范围可能形成的规模有多大？业务是否会成为未来浙农涉农服务新的增长点？

2022年8月31日，公司首个社会化服务标志性品牌“浙农耘”正式发布。秉持“让农业更简单，让未来更美好”理念，公司将打造从土壤到餐桌可溯源的全周期服务体系，通过“浙农耘”构建涵盖服务耘、生产耘、品控耘、流通耘、生态耘的为农服务生态圈。

(1)“服务耘”：公司将按照“省级服务平台+区域服务中心+基层服务网点”模式建设现代农业农事服务中心，搭建集农资、农技、农机、金融、培训于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

(2)“生产耘”：基于公司优势服务能力，公司积极探索全域土地治理+“浙农耘”农场运营的EPC-O模式，并聚焦智能化、机械化、绿色化、集成化，持续优化“浙农耘”农场运营。

(3)“品控耘”：公司通过三品（品种、品质、品牌）一标（标准化）一码（溯源码）实现生产、服务全过程可靠可信的品质管控。

(4)“流通耘”：通过上述三项服务赋能，助力农产品上行，核心是数字赋能新型的农产品供应链体系，从采收选品、冷链物流、电子商务管理方面助力新流通模式。

(5)“生态耘”：公司深化“数字浙农”建设，发挥浙农终端场景应用优势，助力“配方肥代替平衡肥”、“肥药两制”等任务实现精准、高效管理，有效提升用药、施肥、灌溉等行为的科学性。

“浙农耘”围绕农业全周期服务体系开展社会化服务，具有较为广阔的市场前景。“浙农耘”服务品牌的建设，将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为农服务数字能力和平台能力，促进公司转型升级，成为公司未来涉农服务新增长点。

4、公司与海宁市马桥街道、南潯区双林镇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开展耕地治理等业务，预期该业务在未来将带来多少效益？

近两年，公司积极介入土壤改良领域，联合浙江农林大学连续成功中标并实施完成岱山县 2,500 亩盐碱地和 3,000 亩旱地改良工程。根据 EPC-O 模式，公司加快探索全域“土地治理+现代农业示范区建设+社会化服务”业务模式，实现现代农业服务项目全生命周期的高效管理。2022 年上半年，公司已与浙江省海宁市马桥街道、南潯区双林镇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开展耕地土壤治理和现代农业园区建设。目前，相关项目仍在推进中，公司将持续深耕土壤治理领域，加快形成高标准、可复制的业务模式。

5、公司以杭白菊基地建设项目为试点探索整合公司内部渠道、产品等资源，请问杭白菊基地建设项目如何发挥了公司医药和农业的协同效应？近期进展如何？

2022 年 1 月 6 日，公司与浙江省桐乡市石门镇政府共同合作成立桐乡市浙农杭白菊科技有限公司，按照“标准化种植、质量可追溯、全产业链发展”的思路，进行杭白菊种苗培育、种植、采收、加工、销售全过程管理，共建全产业链示范基地。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整合了农业综合服务板块在农业产业链上的优势以及医药生产销售板块在中药材收购、加工、销售方面的优势，充分发挥协同效应。目前，杭白菊基地建设项目仍在推进中。

未来，公司将以杭白菊基地建设为试点，进一步整合农业综合服务、农业投入品配送业务和以“作物解决方案”为核心

的农业科技服务，探索推动中药材生产与农业综合服务融合发展。

6、针对近年政府部门提出的农药、化肥“减量增效”的要求，公司如何应对？

为了推进耕地质量的保护与提升，农业农村部制定肥药双减计划，推进农药化肥减量提效，探索现代农业发展之路。在国家绿色发展的大背景下，化肥农药使用零增长持续推进，农业综合服务行业重新洗牌，优胜劣汰步伐加快，中小型贸易商逐步在竞争中退出，市场资源逐步向拥有新产品、新技术、新业态、新模式的大型农业服务企业集聚，有利于龙头企业的发展。

公司重点关注符合现代农业需要、有利于化肥减量增效的新产品研发、引进、推广工作，满足农业生产需求，积极开展“配方肥替代平衡肥”行动计划。另外，公司还积极参与精准农业推广，利用测土配方等手段推进肥药双控，做好试验示范与推广运用，依托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实现农业综合服务业务高质量发展。

7、当今新能源汽车发展势头迅猛，公司是否有相关布局的考虑？

公司对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动态保持关注。公司所经营的宝马、凯迪拉克等豪华车品牌也在积极开展新能源汽车方面的布局，并将电动化趋势作为其未来重要的发展方向。公司将结合合作汽车厂商的市场推广计划，推进新能源汽车的相关业务。目前，宝马品牌已有多款新能源汽车上市，预计明年宝马新能源汽车的销售占比将会达到 30%。

8、高档汽车需要较强的购买力，请问公司对于加强汽车业务在华东地区的布局计划如何？

公司汽车商贸服务以宝马、奥迪、MINI、凯迪拉克等中高

	<p>端汽车品牌经营为主，通过建设和运营高端品牌 4S 店，为广大消费者提供中高端汽车产品和全生命周期服务。</p> <p>目前，公司共有 32 家 4S 店，主要集中在浙江、江苏地区。公司将继续深耕浙江，并将成功经验拓展至江苏以及安徽、上海等地，在提升现有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通过开设新店、整合收购的方式进一步扩大规模。未来，公司将结合汽车厂商的授权情况和汽车商贸业务的经营规划，稳步推进 4S 店的新设工作。</p> <p>9、今年国务院提出将全面取消二手车限迁政策，且浙江省积极响应，贵司是否有打算拓展二手车业务？</p> <p>根据《关于搞活汽车流通扩大汽车消费的若干措施》要求，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起国家取消对符合国五排放标准的小型非营运二手车的迁入限制，促进二手车自由流通。目前，公司的汽车业务，涉及部分二手车经营。公司高度关注二手车业务拓展情况，后续将结合二手车税收改革的政策推动情况，成立专业子公司，加快二手车业务的发展。</p> <p>10、公司后续是否加快推进可转债转股工作？</p> <p>2022 年上半年，公司股票曾触发过《可转债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结合公司和市场综合情况，公司决定暂不行使“华通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同时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2022 年 3 月 1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如“华通转债”再触发赎回条款时，公司均不行使该权利，不提前赎回“华通转债”。后期，若再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董事会将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华通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p>
附件清单(如有)	无
日期	2022 年 9 月 28 日